**淄川区2021年全国儿童预防接种日宣传活动方案**

一、活动背景

预防接种是预防、控制乃至消灭针对传染病的最经济、最有效的手段。淄川区免疫规划工作40多年来，免疫规划疫苗种类、覆盖人群范围不断扩大，已由1978年的4苗防6种疾病扩大到14苗防15种疾病；首针乙肝疫苗、含麻疹成分疫苗及时接种率超过95%，免疫规划疫苗单苗全程接种率超过90%，疫苗及时接种率、全程接种率不断提高；全区21处接种门诊全部建成数字化接种门诊，数字化覆盖率100%，产科接种室2处，预防接种服务体系不断完善；预防接种（微信预约接种、疫苗使用信息追溯、接种率监测）管理、生物制品（疫苗使用分发计划、疫苗出入库及库存）管理、冷链温湿度监测、疾病监测、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监测、人员学习培训交流实现“互联网+”管理模式，接种单位信息化管理水平得到极大提升；疫苗针对疾病得到有效控制，截至2020年，全区已连续45年无白喉、29年无脊灰病例，麻疹、风疹、甲肝、戊肝、乙脑、百日咳、腮腺炎、水痘等免疫规划管理传染病报告发病率处于历史较低水平，1-29岁人群乙肝病毒表面抗原流行率已降至3%以下，5岁以下儿童的乙肝病毒表面抗原流行率更是降至0.16%，为保护广大人民群众身体健康取得了巨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二、活动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疾病预防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以“接种疫苗，防控疾病，守卫健康，守护一生”为主题，通过开展系列宣传活动，普及预防接种知识，积极宣传预防接种取得的辉煌成就，动员广大人民群众及时全程接种新冠病毒疫苗，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和广泛参与预防接种工作的良好氛围。

三、活动内容

请各单位按照方案要求认真组织开展宣传，同时充分发挥广播、电视、报刊等传统媒体宣传，创新利用新媒体、自媒体、融媒体等平台开展多种形式宣传活动。具体要求如下：

（一）集中宣传活动

4月25日，在双杨镇双沟大集开展集中宣传活动，淄川区卫生健康局、淄川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淄川区双沟卫生院参加。

1、解读《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处置等相关法律知识、政策规定及相关疾病预防控制知识。

2、区疾控中心邀请淄川区电视台参与区级宣传活动，在主要报纸上刊登2篇以上宣传文章，在电视台制作至少1期宣传节目。

3、现场宣传活动的单位参加人员不少于2人，自带宣传展板1-2块、宣传横幅1条。

4、参加宣传活动人员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

（二）各单位宣传活动

1、各单位在辖区广场、当地人员流动较多的公共场所或流动人口聚集地开展现场咨询和宣传活动，参照集中宣传活动相关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安排好相关宣传活动。

四、活动总结

各单位要及时总结宣传活动相关资料，并于4月30日前将活动开展情况报区疾控中心免疫预防科。

联系人：王炜，刘佳

联系电话：5288656

电子邮箱：zichuanjkmyyfk@zb.shandong.cn